

創世紀 8:20-22

1. 挪亞築壇獻祭

創 8:20-22, 挪亞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，拿各類潔淨的牲畜、飛鳥獻在壇上為燔祭。 21 耶和華聞那馨香之氣，就心裡說：「我不再因人的緣故咒詛地（人從小時心裡懷著惡念），也不再按著我才行的滅各種的活物了。22 地還存留的時候，稼穡、寒暑、冬夏、晝夜就永不停息了。」

1) 「獻燔祭」是指將祭物放在壇上完全焚燒而獻給神。

挪亞在一出方舟之後，首先做的一件事，就是為神築壇獻祭

2) 「耶和華神聞那馨香之氣」表示神悅納祂兒女對祂的敬拜（弗 5:2 正如基督愛我們，為我們捨了自己，當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，獻與神。）挪亞所獻的祭，如同亞伯所獻的讓神看中、喜悅的祭一樣，使神不再因人的緣故咒詛地，也不再以徹底毀滅性的洪水來對付人的罪了。

問題 1：挪亞在一出方舟之後，首先做的一件事，就是為神築壇獻祭，其意義是什麼？

問題 2：挪亞所獻的燔祭是什麼意思？

第六課 創世紀 9:1-29 神的憐憫及與挪亞立約

經文的中心：

挪亞出方舟之後，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，並與挪亞和一切活物立約；迦南受咒詛

1. 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

創 9:1-7，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，對他們說，你們要生養眾多，遍滿了地。2 凡地上的走獸，和空中的飛鳥，都必驚恐，懼怕你們；連地上一切的昆蟲，並海裏一切的魚，都交付你們的手。3 凡活著的動物，都可以作你們的食物，這一切我都賜給你們如同菜蔬一樣。4 惟獨肉帶著血，那就是牠的生命，你們不可吃。5 流你們血害你們命的，無論是獸、是人，我必討他的罪，就是向各人的弟兄也是如此。6 凡流人血的，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，因為神造人，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。7 你們要生養眾多，在地上昌盛繁茂。

1) 你們要生養眾多，遍滿了地，表明神對人的心意並沒有改變(參創 1:28)，神仍願意人在地上彰顯祂的榮耀。不是聚居某些地方，而是遍佈全地。

2) 「都必驚恐，懼怕你們」－洪水之後，動物不再像伊甸園時那樣的與人和諧共存了。「都交付你們的手」－神託付人以管轄全地的重任，這是人治時代的開始。

3) 從此神才准許人以動物為食物(申 12:15；提前 4:3-4)

4) 活物的生命在血中(利 17:14 論到一切活物的生命，就在血中。所以我對以色列人說：無論甚麼活物的血，你們都不可吃，因為一切活物的血就是他的生命..) 神不准人吃血，是要人珍惜、尊重生命。(徒 15:20, 29；羅馬書 14:20-23)

5) 「凡流人血的，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」，神非鼓勵個人報復，而是給人間的司法確定一條審判原則，就是“以命償命”(出 21:23-25)：凡是非法剝奪他人生命的，他自己的生命也要被剝奪。

6) 「因為神造人，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」，強調人生命的尊貴價值，神不容許人擅自殺人。

2. 神與挪亞並一切活物立約

創 9:8-17 神對挪亞和跟挪亞在一起的兒子們說：9 我與你們和你們的後裔立約；10 並與你們這裏的一切活物，就是飛鳥、牲畜、走獸；凡從方舟裏出來的活物立約。11 我與你們立約，凡有血肉的，不再被洪水滅絕，也不再有洪水毀壞地了。12 神說，我與你們、並你們這裏的各樣活物所立的永約，是有記號的。13 我把虹放在雲彩中，這就可作我與地立約的記號了。14 我使雲彩蓋地的時候，必有虹現在雲彩中；15 我便記念我與你們、和各樣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約，水就再不氾濫毀壞一切有血肉的物了。16 虹必現在雲彩中，我看見，就要記念我與地上各樣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永約。17 神對挪亞說，這就是我與地上一切有血肉之物立約的記號了。

(1) 立約的對象

- 神所立約的對象是誰？
- 為什麼這裏神需要立約？

(2) 立約的內容——不再用洪水滅絕活物或毀壞地(11 節)

- 神是不是應許了，不再毀滅世界？

(3) 立約的記號——虹現在雲彩中(12-17 節)

在希伯來文中，「彩虹」，與「弓」是同一個字。把弓掛在天上，乃是說結束敵對狀態的意思。

- i. 12 節的「永約」：表明此約的永久性，是不會受任何情況的影響而廢除或更改的。
- ii. 「記號」：是為提醒立約雙方，關於此約的不可改變。
- iii. 「我看見」：表明虹這記號主要是給神看的；神降卑祂自己，情願受『約』的限制與拘束。神所記念的不是我們的罪愆，而是祂所設立的約。

3. 出方舟後的挪亞一家（創 9:18-29）

(1) 挪亞的三個兒子(18-19 節)

18 出方舟挪亞的兒子，就是閃、含、雅弗；含是迦南的父親。19 這是挪亞的三個兒子；他們的後裔分散在全地。

閃：名字，名聲；含：熱，黑；雅弗：擴張，美好；迦南：低窪地，鄙陋。

「他們的後裔分散在全地」，今天世界各地的人乃是挪亞一家人的後裔：亞洲人多是閃的後裔，非洲人多是含的後裔，歐洲人多是雅弗的後裔。

(2) 挪亞醉酒赤身(20-21 節)

20 挪亞作起農夫來，栽了一個葡萄園。21 他喝了園中的酒便醉了；在帳棚裏赤著身子。

- i. 「赤著身子」：是羞辱的意思(創 3:7, 10；利 18:6-18)，挪亞赤著身子，表示他在人面前顯露出自己的羞恥來。
- ii. 「在帳棚裏赤著身子」：意指他的失敗是私底下的失敗，而不是公開的失敗。
— 不要醉酒，因為酒能使人放蕩(弗 5:18)。挪亞錯在醉酒，使他失去自制力。人雖在大處上得勝，但若不小心，往往會在小節上有過失。

(3) 兒子們對挪亞赤身的反應(22-23 節)

22 迦南的父親含，看見他父親赤身，就到外邊告訴他兩個弟兄。23 於是閃和雅弗，拿件衣服搭在肩上，倒退著進去，給他父親蓋上，他們背著臉就看不見父親的赤身。

i. 「到外邊」原文字義是, 在大街上。

- 含的錯誤到底在哪裡, 是看到了父親赤身露體錯了呢, 還是他出去告訴他的弟兄們錯了呢?

ii. 「於是閃和雅弗, 拿件衣服搭在肩上, 倒退著進去, 給他父親蓋上, 他們背著臉就看不見父親的赤身。」這是遮掩父親的過錯, 並避免使父親進一步蒙受羞辱。

世界上沒有十全十美的人, 但愛能遮掩許多的罪。

最要緊的是彼此切實相愛, 因為愛能遮掩許多的罪(彼前 4:8)。

— 挪亞兒子們正反兩面的反應(22-23 節), 是否給我們看見對別人偶然被過犯所勝該有的態度?

(4) 挪亞醒酒後的咒詛與祝福(24-27 節)

24 挪亞醒了酒, 知道小兒子向他所作的事, 25 就說, 迦南當受咒詛, 必給他弟兄作奴僕的奴僕。26 又說, 耶和華閃的神, 是應當稱頌的; 願迦南作閃的奴僕。27 願神使雅弗擴張, 使他住在閃的帳棚裏; 又願迦南作他的奴僕。28 洪水以後, 挪亞又活了三百年。29 挪亞共活了九百五十歲就死了。

i. 「作奴僕的奴僕」: 意即最低賤的奴僕。聖經裏面, 當指著一個人祝福或咒詛時, 往往也包括那人的全體後裔和國家。

- 挪亞的咒詛真的那麼有影響力嗎?

- 為什麼這裡是迦南受咒詛, 而不是含? 不是含犯的錯嗎?

ii. 「耶和華閃的神是應當稱頌的」- 挪亞在預言, 閃和他的後代要被揀選, 耶和華會成為他們所信靠的上帝。而這正是以後發展的情況, 從閃的後代中, 出現亞伯拉罕, 藉著亞伯拉罕, 帶出救主彌賽亞。

- 為什麼這裡特別寫道, 迦南要作閃的奴僕?

iii. 雅弗: 「擴張」的意思。挪亞對雅弗的祝福, 其實是與他的名字的本意相聯繫的。

閃(名字, 名聲): 後裔多在亞洲。聖經和基督都藉閃的後裔以色列人而來。神被稱為閃的神、以色列的神。

含(熱, 黑): 後裔多分布在非洲。非洲歷來落後、貧窮、遭白人(雅弗後裔)奴役。迦南人則被以色列人(閃後裔)征服。

雅弗(擴張, 美好): 後裔多分布在歐洲, 政治、軍事、科學、藝術強盛, 版圖擴張, 多信奉基督教。雅弗住在閃的帳棚裡(享受閃所帶來的福分)

問題 3: 出方舟後的挪亞一家, 人類在大洪水以後, 其中的罪惡是否被完全地除去?